

E1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宏利_____基金直接轉帳付款授權書**

※ 申購人與扣款人非同一人，限直系親屬或配偶，請加附雙方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未成年人請附戶口名簿影本)

※ 以下申購人即為受益人

申購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扣款人簽章 請蓋扣款帳戶之留存印鑑
扣款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扣款人帳號	銀行_____分行		銀行核印欄： <input type="checkbox"/> 核印失敗 (核對無誤後簽章)	
轉帳扣款日	每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日 <input type="checkbox"/> 22日 <input type="checkbox"/> 7日及22日(請勾選)		主管：_____ 經辦：_____	
				授權書編號：A

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小額投資計劃申購書暨轉帳付款授權書

立授權書人(以下簡稱扣款人)茲授權指定金融機構，依本授權書之指示按月定期定額自扣款人之帳戶進行自動扣款轉帳付款作業，並將轉帳款項撥入該基金專戶，作為受益人向宏利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宏利投信)申購本基金之申購價金(包括發行價額及銷售費用)。扣款人同意轉帳機構自動轉帳付款之日即為基金之申購日(如該日為國定假日，以次一營業日為申購日)。如因轉帳機構之電腦轉帳系統故障或有其他不可抗拒事故，未能於本授權書所定日期進行轉帳付款作業時，扣款人同意順延至轉帳機構電腦修復正常運作或不可抗拒事故消失之營業日進行轉帳付款作業，並以該日為該基金申購日。本授權書自扣款人及申購人簽章日起生效，如有更動或終止者，應由扣款人於每月十個營業日前以書面送達宏利投信，轉知指定金融機構後於次一扣款日生效。本申購書未盡之事宜，悉依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申購基金	基金	填寫日期： 年 月 日	受益人原留印鑑 (未成年人請加蓋法定代理人父母雙方印鑑)	◎受益憑證之索取本人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領受益憑證 <input type="checkbox"/> 另外填寫「受益憑證換發申請書」領取受益憑證 ◎本基金公開說明書交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已由經理公司交付或銷售機構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已取得，毋須交付 <input type="checkbox"/> 請 E-mail 至基金開戶約定同意書暨印鑑卡指定帳號 <input type="checkbox"/> 請郵寄至基金開戶約定同意書暨印鑑卡指定通訊地址
申購人姓名	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	手機：			
扣款人姓名	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扣款人印鑑(請留扣款銀行帳戶之留存印鑑)	
聯絡電話 ()	手機：			
轉帳扣款日	每月 <input type="checkbox"/> 7日 <input type="checkbox"/> 22日 <input type="checkbox"/> 7日及22日(請勾選)	扣款金額	_____元，另加計 _____%手續費	
扣款銀行資料	1.郵政存簿儲金局號(7碼) _____	帳號(7碼) _____	(扣款人與申購人需為同一人)	
	2.銀行	銀行	分行, 帳號：	
申購人身份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銷售機構員工【需附申購人名片】 <input type="checkbox"/> 宏利集團員工本人【員工編號/業務代號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員工之親朋好友)【需另附該員工名片】 <input type="checkbox"/> 宏利集團員工之眷屬【需另附該員工名片及身份證正反面影本 / 未滿 14 歲者請附戶口名簿影本】			
活動代號	銷售機構代號	介紹人姓名	介紹人員工編號	
宏利投信審核欄	覆核：	經辦：	授權書編號：A	

* 新戶請另填『開戶約定同意書暨印鑑卡(AI)』並附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扣款銀行：

代號	扣款銀行	帳號碼數	代號	扣款銀行	帳號碼數	代號	扣款銀行	帳號碼數	代號	扣款銀行	帳號碼數
700	郵局	14	008	華南銀行	12	050	台灣企銀	11	808	玉山銀行	12
004	台灣銀行	12	009	彰化銀行	14	053	台中商銀	12	812	台新銀行	12
005	土地銀行	12	013	國泰世華	12	147	三信商銀	10	822	中國信託	12
006	合作金庫	13	017	兆豐商銀	12	806	元大銀行	14			

* 注意事項：

- 扣款前一日，如帳戶餘額不足，將不予進行轉帳付款作業；宏利萬利債券基金僅以元大銀行帳號扣款。
- 申請人申購受益權單位於申購價金收足後方生申購之效力。並以實際入帳為申購日，依當日每受益權單位淨資產價值計算之，經理公司於收足申購價金之日起七個營業日內郵寄交易確認單予申購人。
- 申請人同意成為本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之受益人，依契約行使權力、負擔義務，已詳閱該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並據以向經理公司提出本認購受益權單位之申請，未勾選受益憑證領取者視為不領取，申購人得向經理公司申請領取受益憑證，經理公司於收到申請人請求之日起七個營業日內交付受益憑證予申購人。
- 定期定額贖回皆入申購人之帳戶(非扣款人)且贖回不表示終止扣款，若要終止扣款請務必填寫定期定額異動申請書，並於扣款日前十個營業日將正本寄回本公司。

本經理公司系列基金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惟不表示該基金絕無風險。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該基金最低投資收益；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該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申請人申購前應詳閱該基金公開說明書。